

憲示第七百一十九號

輔政使司駱

曉諭事照得現奉

督憲札開按照一千九百年新界田土衙門則例第十五款預示下列地段內之業戶知悉凡報認此地段限至辛丑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止除領有地紙或執照或經掛號而該衙門未有審斷者不在此論倘所管之業無以上各種憑據緣由逾期即作盤踞國家官地論決不寬貸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爲此示諭該地段業戶一體遵照可也特示

計開

第十約邊界

北以英華分界之線爲界由沙頭角之石柱起直至羅湖渡頭止

西以經過上水之東流入深圳河之涌爲界由羅湖渡頭起沿涌而上

至附近九龍坑之告示牌此牌是大埔第六約邊界之記號

南以大埔第六約之邊界爲界由告示牌起至町角海岸邊止

東由前定大埔第六約界限時立於町角海西岸之界杙起向東北至

對岸之界杙此界杙在涌尾達鹿頸之大路上然後從此大路直往鹿

頸步頭一直過海至沙頭角海邊石柱止

一千九百零一年

十一月

二十三日示

憲示第七百二十號

輔政使司駱

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招人投票供辦

國家水車隊一年內所用下開之號衣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

至西歷本年十二月初九日卽禮拜一正午止

歐洲人及華人滅火頭役並燒火人哩機帽每件計 竹帽每件計 該哩機係由滅火隊貢倉供給其餘別等物料均係授接人自辦在投價之中以上各物當要用時必要交到總水車館運腳費在內如欲知詳細者前赴滅火官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亟出示曉諭爲此特示

一千九百零一年 十一月

二十三日示

憲示第七百二十一號

輔政使司駱

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招人接辦後列

爲

國家小輪船所需各物自西歷明年正月初一日起以一年爲期各票准於西歷本年十二月初九日卽禮拜一日正午在本署收截

計開所需各物

刀磚	火爐磚	竹掃	洗地擦	洗地硬棕擦	油掃	鐵水桶
木水桶	洋燭	帆布	華人明油	火爐堦	日本上油炭	吧嗎
油	抹物粗棉紗	擦鐵紗布	柴	試蒸汽玻璃筒	謙布老繩	

紅色象皮 油芯 水河線 白灰 嘴連繩 樂點燈油 卑麻
 油機器油 熟胡麻子油 生胡麻子油 纏機器麻繩 纏機器燈
 心球 各款纏機器象皮帶 黑油 綠油 石色油 紅丹 呂宋
 繩 蔥繩 洋鹹 梳打 鐵牛膏 松節油 繩仔 綿繩仔 寧波巴
 厘是油 巴路巴厘是油 日本巴厘是油 華人巴厘士油 白
 霧灰 黃灰 山水 白油 銀粉 以上各物當需用時必須送至
 尖沙嘴差館運腳費一概在內 另揀選上等日本煤炭 或衛署或
 府第所用必須由貨倉隨時交到每天至少取一噸之四份一挑工歸
 國家支理凡投票之人必要有貯庫作按銀一百圓之收單呈驗方准落
 票倘該票批准其人不肯承辦則將貯庫作按銀入官如欲領投票格
 式赴本署求取不得用別等格式填寫倘另欲詳知各款者可赴總緝
 捕署及船政廳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乘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函出示曉諭爲此特示
 一千九百零一年 十一月 二十日示

憲示第七百二十二號

輔政使司駱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招人供辦下開各物預備總差館所用以六個月爲期由西
 歷明年正月初一日起至六月三十日止各票准於十二月初九日卽

禮拜一日正午在本署收截

計開

星哩火水每箱計 生油每埕計以二十四斤爲度 油芯每打計

小油芯每打計 大小掃把每柄計 大小籃每個計 草紙每磅計
 水盤水桶每個計 黃臉碗鹹每磅計 燈筒每枝計 墓炭每担計
 柴每擔計 錢每千計 擦鐵沙布每打計 油掃每個計 馬口鐵
 泥塵鏟每件計 磨刀叉磚每件計 以上所列各物皆須上等貨色
 隨時要用多寡必須遵諭送總差館處投得之後其人要具結保其妥
 辦各物倘有不妥或投票後不肯供辦則將其具結銀照數入官如欲
 領投票格式者可赴本署領取填寫不得另用別等格式如欲知詳細
 者前赴總組捕署請示不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乘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函出示曉諭爲此特示
 一千九百零一年 十一月 二十日示

憲示第七百二十三號

輔政使司駱曉諭事現奉

督憲札開招人投接影相以一年爲期每相取二幅或三幅均不用裱
 投價若干註明票內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至西歷本年十
 二月初九日卽禮拜一日正午止如欲知詳細者前赴緝捕官署請
 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乘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等因奉此合函出示曉諭爲此特示

一千九百零一年 十一月 二十日示